

G40-01/32

Y-6
/06

现代教育理论与实践

赖志奎 方善森 主编



杭州大学出版社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251944

现代教育理论与实践

赖志奎 方善森 编

*

杭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天目山路 34 号)

*

浙江良渚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1/32 10.75 印张 265 千字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51001—57000

ISBN 7-81035-830-8/G · 236

定 价：11.00 元

《现代教育理论与实践》编委会

主任 吴聚芳

副主任 姚成荣 陈培林 姚正培

康乃美 葛为民

委员 周中山 李伟健 赖志奎

方善森 周行久 冯成火

边星灿 林文广

前　　言

提高小学教师的素质是本世纪内基本实现“两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更好地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和建设者的需要。浙闽两省为此开考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小学教育专业，于1995年11月在杭州召开现代教育理论课程教材编写讨论会，经两省协商共同编写《现代教育理论与实践》作为该专业的必读书。《现代教育理论与实践》编写的指导思想是：以马克思主义教育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基本观点和基本方法来阐述教育、教学的基本理论和新的理论成果，使学员比较系统地认识现代教育的基本原理，教育、教学基本规律，国内外教学流派及德育的理论和实践问题。通过本课程的学习有助于提高学员的教育理论水平，并学会运用所学知识去研究和总结教育、教学工作经验，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编写的要求是：在学员学过中师《教育学》的基础上，尽量反映时代的特点，反映教育理论研究的新成果，体系上力求有所突破，内容上力求有所创新。理论知识的广度和深度应具有大专水平，同时体现自学考试的特点。内容结构上要比较严密，具有较强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并尽量联系当前小学教育实际，具有可操作性，符合在职小学教师自学的特点。学习后，以求对教育、教学工作及教育改革具有参考和指导作用。在编写风格和形式上要求观点鲜明，通俗易懂，各章大小标题鲜明，概念叙述简明扼要，分析论证层次分明。各章开头要有“内容提要”，结尾列有“复习思考题”，方便教师自学。

本书由赖志奎、方善森主编，负责确定编写的指导思想、全书

的体系及内容结构。编写的具体分工是：第一章，浙江师范大学方善森；第二、三章，福建教育学院缪宝仙；第四、十章，浙江师范大学胡祖虔；第五、十四章，浙江师范大学程江平；第六、七章，福建教育学院赖志奎；第八、十五章，浙江师范大傅宝英；第九章，浙江师范大学张华龙；第十一章，福建教育学院刘兹梅；第十二章，浙江师范大学傅通明；第十三章，福建教育学院谭玉珍。全书由赖志奎、方善森统稿和定稿。

本书的编写工作始终是在浙闽两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的组织和领导下进行的，并得到了杭州大学教育系裴文敏教授的认真指导。全部书稿请浙江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李志强教授、杭州大学教育系盛群力副教授审阅，并作了认真的修改。在此一并致谢。在编写的过程中还参阅了兄弟院校编写的教材和科研成果，引用了其中的一些观点或材料，在此，也表示谢忱。由于编写的时间匆促和主编及各参编者水平所限，各人编写的风格不尽一致，所以本书无论是体系还是内容上一定还有许多不足和错漏之处，敬请专家、学者和学员同志提出批评和指导意见，以便在今后再版时进一步修改。

赖志奎 方善森

1996年3月谨记于富春江畔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 第一节 教育理论概述 (1)
- 第二节 学习现代教育理论的意义、原则和方法 (13)

第二章 现代社会与现代教育

- 第一节 现代社会与现代教育 (20)
- 第二节 现代教育功能 (30)

第三章 教育的基本规律

- 第一节 教育要适应并促进人的身心发展的规律 (43)
- 第二节 教育要适应并促进社会发展的规律 (54)

第四章 我国的教育目的与小学的培养目标

- 第一节 教育目的概述 (64)
- 第二节 我国的教育目的与小学的培养目标 (68)
- 第三节 小学全面发展教育的内容 (76)
- 第四节 实施全面发展教育,努力实现小学培养目标 (80)

第五章 课程论

- 第一节 课程论概述 (84)
- 第二节 我国的小学课程 (92)

第六章 教学过程理论

- 第一节 教学的意义与任务 (100)
- 第二节 教学过程与教学规律 (112)
- 第三节 现代教学理论的发展 (123)

第一章 絮 论

【内容提要】 本章主要阐述什么是教育,什么是教育理论,教育理论与教育实践的关系,学习和研究教育理论的意义、原则和方法。通过本章学习,明确学习教育理论的意义,掌握学习和研究教育理论的原则和方法;了解教育理论发展过程及其发展趋势,为深化教育改革开展教育理论研究打下基础;同时,对全书内容体系有个概括的了解。

第一节 教育理论概述

一、教育的概念

“教育”一词,在中国最早见之于《孟子·尽心上》中的“得天下之英才而教育之,……”。按东汉许慎《说文解字》的解释,“教,上所施,下所效也”;“育,养子使作善也”。意思是说教育者施以教诲,使受教育者效法并向好的方向发展。在西方,教育一词(英文为 Education)来自拉丁文 educare,原意是引导或发挥,即教育者引导受教育者使其完善发展。两者都把教育看成是培养人的活动,是促进年轻一代身心发展的过程。

教育是培养人的活动,是一种社会现象,在其他动物界是没有教育的。正因为人类社会有了教育这种活动,才能使社会生存和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说,教育与社会共存,共同发展,是永恒的范畴。

教育这种培养人的活动,总体上讲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教育泛指一切有意识去影响人、感化人、培养人的活动。无论是自

觉的或自发的，有组织的或无组织的，系统的或零星的，这类活动都可称之为教育。狭义的教育指专门的教育——学校教育。学校教育是根据一定社会(阶级)的要求，根据教育对象身心发展的特点，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实施的教育，其目的是把受教育者培养成为一定社会(阶级)需要的人。

综上所述，教育是一种培养人的活动，它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学校教育，是指教育者根据一定社会或一定阶级的要求，依据受教育者身心发展的规律(特点)，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受教育者进行传授文化科学知识技能，培养思想品德，发展智力和体力及审美能力和个性，把受教育者培养成为一定社会(阶级)服务的人的活动。

二、教育理论的概念及分析

什么是教育理论？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理论是一种认识体系，是人类社会在生产劳动等的社会实践中所形成的具体经验的抽象和概括。我们又认为，任何一种理论都是对人们经过社会实践活动后对客观规律的反映。

教育理论是人们在教育实践的基础上总结概括出来的，由感性上升为理性的教育科学知识。或者说，教育理论是教育实践经验、教育实验的抽象和概括，是系统化了的理性认识，即教育科学知识领域的概念、原则和方法体系。平时往往把“教育思想”与“教育理论”作为同位概念交互使用。如“陶行知的教育思想”，“赞科夫的教育思想”，“布鲁纳的教育思想”，实际上是指他们的教育理论。但是，并非任何一种教育思想都可以称之为教育理论。教育理论具有以下特征：

第一，教育理论是理论化、系统化的教育思想。而其它教育思想形态(如教育观念)并不一定是系统化的。

第二，教育理论是专门化的教育思想。教育理论只有通过系统学习、研究的人或在长期教育实践中把经验上升为理论的人所具

有。

第三，教育理论是从分析教育现象、概括教育原理、揭示教育规律的高度来指导教育实践，其意义是深远的，但不可能立竿见影。要充分发挥教育理论的指导作用，必须通过两条途径：一是要把教育科学知识转化为教育者的观念、信念和素养，才可能自觉地去运用教育理论；二是要真正成为决策的依据，才可能从整体上发挥教育理论的指导作用。

教育理论正确与否，不能靠它自身来检验，只有教育实践才是检验教育理论的真理性的标准。由于教育的阶级性，也由于研究者的立场、观点不同，当今世界上有无产阶级教育理论和资产阶级教育理论。马克思主义教育理论是无产阶级教育理论，它是培养社会主义建设人才的指导思想。资产阶级的教育理论，如美国的实用主义教育理论、要素主义教育理论、存在主义教育理论、新托马斯主义教育理论等，一般地说，资产阶级教育理论都是为资产阶级服务的，但是不能由此得出资产阶级教育理论都是错误的结论。

教育理论与教育实践二者有着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的辩证关系。教育实践是人类社会有意识、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培养人的活动。教育实践活动是在人类最基本的生产实践活动中产生，并随着生产实践活动的发展而发展，同生产斗争、阶级斗争、科学实验以及人们的社会生活等实践紧密联系，而又具有不同的特点。教育理论是以教育实践为基础，在教育实践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的。没有教育实践也就没有教育理论；教育理论产生以后，又是为教育实践服务的。历史上许多大教育家的教育理论，都是自己或广大教育工作者教育实践经验的总结。如孔子的教育理论，是他的教育实践经验的总结；陶行知的生活教育理论，是他的生活教育实践经验的总结；赞科夫的“教学与发展”的教育理论，是他长期进行教学与发展的教育实验的教育实践经验的总结。马克思主义教育理论，是马克思和恩格斯领导国际共产主义教育实践经验的总结。毛泽东

和邓小平等我国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教育理论，是毛泽东、邓小平同志和他们的战友们亲身从事教育实践和领导我国社会主义教育实践经验的总结。教育实践对于教育科学和教育理论的发展具有重大的意义。

教育理论对教育实践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这种作用表现为它着重指出合乎需要的目的，识别可以达到那些目的的方法，并推荐采用达到特定目的的那些方法。马克思主义教育理论、毛泽东和邓小平同志的教育理论，是社会主义教育实践的指导思想，它不仅为我们广大教育工作者和广大教师的社会主义教育实践活动指明了道路，而且开拓了共产主义教育远大的前景。

教育思想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是与经济思想、政治思想、军事思想、文艺思想等并列的概念。教育思想是人们在一定社会的时代的教育实践活动中，直接或间接形成的对教育现象、教育规律、教育问题等的认识或看法，表现为观念、观点、理论及其体系。教育思想的核心集中表现在培养人的问题上：一是为什么培养人，二是培养什么样的人，三是如何培养人。教育思想可分为两个层次：一是较零星的不太系统的教育思想，如人们对教育总体或某个方面的片面的初步的认识和看法、思想和主张等，一是较为系统和严密的教育思想，如人们在总结前人经验的基础上，经过深入探索，反复检验、整理改进而提出的教育理论、教育学说。

教育思想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有以下基本特征：

第一，社会性和时代性。任何一种教育思想都要反映一定阶级和社会的要求，同时，教育思想也要体现时代特点。因此不能脱离社会和时代的条件孤立地来研究教育思想。

第二，教育实践性。教育思想在教育实践活动中产生、形成和发展，同时又反作用于教育实践。所以，无论什么样的教育思想都会在教育实践活动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得到反映和表现。因此，我们也绝不能离开教育实践来谈教育思想端正与否。

第三，专业性和群众性。教育思想不仅存在于教育工作者的头脑中，也广泛地反映在家长和社会各界人士的观念中。所以端正教育思想，既是教育界的事，又是全社会的事。

第四，多样性和层次性。教育思想的表现形态是多种多样的，不单单指办学思想问题；同时，不同的人们对教育的认识或看法在程度上或层次上又是有差别的，有的是对教育现象的直接感受，有的是对教育问题的一般看法，有的则是对教育本质和规律的深刻理解。可见教育思想是一个内涵十分丰富、外延非常广泛的多层次的概念系统。如果我们孤立地去抓教育思想中的某一个问题，是难以获得改革教育思想的整体效应的。

教育思想就其表现形态可以分为教育指导思想、教育观念和教育理论（教育理论与教育思想作为同位概念相互使用，前面已述）三个方面。

教育指导思想即直接指导教育工作实践带方向性、针对性、政策性的教育思想。它的主要特点是方向性、全局性、行政性和稳定性。全国性的教育指导思想必须通过立法的形式由国家最高权力机关确认。

教育观念是存在于每一个教育者和其他人头脑中的个体或群体对教育的认识和看法。具体表现形态就是各种教育观点，如人才观、质量观、教学观、教师观、学生观、方法观等。教育观念具有（1）广泛性的特点。即它普遍存在于人们的头脑之中，无论是教育理论工作者还是教育实际工作者，无论是教育界还是家庭社会，都有对教育这样或那样的认识和看法。（2）直接性的特点。即教育者的教育观念直接影响、支配自己的教育行为。（3）长期性的特点。即某种教育观念的形成非一日之功，改变也非朝夕之事。改变和树立某种教育观念需要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需要通过长期的教育实践和成功的教育改革，也需要教育科学理论的指导。

教育思想是人们认识教育现象的产物。一个人的教育思想总

是被他的世界观、价值观和个人经验所制约；具有个性的同时，教育思想又是社会历史的产物，受一定社会的政治、经济状况所制约，随着社会发展而发展，具有历史性、继承性。一切符合社会发展的教育思想，对教育发展、社会进步起促进作用，不符合社会发展的教育思想，对教育发展、社会进步起阻碍作用。

教育思想的发展源泉是教育实践，它的充实和提高是经过批判地继承前人的教育遗产和对现状的深入研究、改革、实验、总结来实现的。

教育科学是指研究教育规律的各门学科的总称。教育学是研究人类教育现象及其一般规律的科学，它是从总结教育实践经验的过程中逐渐形成理论，经过长期积累而发展起来的。以一般教育原理为研究对象的教育学是教育学各个分支学科的基础。原来意义上的教育学，在长期发展过程中，逐步积累和扩充了自己的知识范围，开始分化为各种独立的专门学科，它们又同其他学科互相渗透，产生一些边缘学科，形成了以教育现象为共同研究对象的教育科学体系。

三、教育理论的产生与发展

教育理论产生于教育实践，又指导教育实践，并随着教育实践的发展而发展。

教育理论的发展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从它的产生至今可分为三个演进阶段。

（一）教育理论的萌芽阶段

这一阶段的教育理论还没有独立的体系，散见于一些哲学家、政治家的演说和论著之中。

我们知道，起始的教育是一种原始简单的社会实践活动。随着社会生产实践的发展，人类所创建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日渐复杂，所积累的经验更为丰富，特别是文字的创造和使用，使经验能通过书面文字记载下来，成为规范化的书面材料。在这种情况下，

人们改变了直接依靠社会生活中的教育因素，建立了专门的机构进行完整系统地传授知识和经验的教育活动。奴隶社会就已产生了学校教育。在我国，正式学校产生于夏商时期，当时有被称为“庠”、“序”、“校”、“学”、“瞽宗”等不同的学校教育机构。古希腊的斯巴达和雅典则产生了文法学校、弦琴学校、体操学校等。学校教育开始了比较系统的教育实践活动。其中文字的创造和使用，使经验得以书面积累并丰富，使人们接受更多的间接知识，并能传授于后人；也正是由于社会实践发展，使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有了明确的分工，从而出现了专门从事社会精神生产的人员，他们在研究社会经济、政治、军事和文化中，也研究了教育实践活动，人们开始阐述自己所主张的教育观点、教育内容、教育方法等。我们说，这就是教育理论或教育学说。

我国古代的孔子、孟子、荀子、韩愈、朱熹等思想家和政治家，都提出了自己的教育观点和教育主张。这些观点和主张概括起来主要有：第一，把教育看成是治国安民的工具，主张通过教育培养统治人才和化民成俗，达到“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目的。第二，把诗、书、礼、乐、春秋作为主要的教育内容，在教学原则和方法上主张学思结合、文以载道、温故知新、举一反三、循序渐进、因材施教等。第三，在思想品德教育方面，提出长善救失、防微杜渐、潜移默化、立志、力行、内省、慎独、去私解蔽、意志锻炼等原则和方法。第四，提倡尊师爱生、教学相长，重视教师的作用，强调教师要以身作则、学而不厌、诲人不倦，要尽传道授业解惑之责。

古希腊的柏拉图、亚里斯多德，古罗马的昆体良等思想家、教育家都阐发了自己的教育观点和主张。

我国的《学记》，成书于战国后期，是《礼记》中的一篇。它比国外最早的教育专著——古罗马昆体良的《论演说家的教育》一书，还早 300 多年。《学记》总结了我国古代长期的教育实践经验，比较全面地论述了教育的作用、目的和任务，阐述了学校教育和教学制

度，在教师作用和师生关系等问题上都提出许多独到的见解。特别是在教学原则和方法上提出的教学相长、循序渐进、启发诱导、长善救失、藏息相辅等，反映了教育教学规律，至今仍然不失其光辉。

随着生产实践的发展，劳动人民有了更多的发明创造，到了封建社会，在天文学、数学和医学等方面都取得了很大的成就。如我国的火药、罗盘针、造纸术和活字印刷四大发明等。这些成就促进了农业、手工业、航海和商业贸易等社会经济的发展，而这些社会经济的发展又对学校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这时，学校种类也有了发展，我国封建社会就有官学和私学之分。官学是政府创办的正规学校教育。到了唐代，我国的这种正规学校教育有了完整的体系和制度。私学则是私人或民间创办的学校教育。到了五代，还产生了“书院”。这一切都扩大了学校教育的范围，丰富了教育实践的内容，积累了大量的教育经验。从而出现了一大批教育家和许多有关教育的论著，如前所述的韩愈、朱熹等。与此同时，教育理论也开始朝着系统化的方向发展。但是，由于封建社会的教育，不仅具有鲜明的阶级性，而且还具有严格的等级性；教育以培养封建官吏和士大夫为中心目的；教育内容局限于封建统治所需要的儒家之道和治人之术，教育方法严重脱离实际，因此，学校教育实践的发展，受到了严重的阻碍，教育理论也日趋形式化、教条化。在欧洲，封建统治阶级有僧侣封建主和世俗封建主两个阶层，它们分别创办教会学校教育和骑士学校教育。这两种教育都有明显的阶级性、等级性，同时，还有浓厚的宗教性。教育目的是培养对上帝虔诚、忠于教规的教士和能够维护封建主利益的骑士。对学生进行“七艺”和“骑士七技”的教育，教学内容贯穿着神学精神。在这种情况下，教育理论研究得不到重视，因而发展缓慢。

综上所述，无论是中国的还是外国的，其教育思想仍然是一些哲学家、政治家伦理思想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教育理论还没有从哲学、政治、伦理等理论体系中分化出来，成为独立的科学理论。